MicroTech Medical (Hangzhou) Co., Ltd.
微泰醫療器械(杭州)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235)

將於2026年12月2日舉行之
2026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適用之代表委任表格

本代表委任表格相關的非上市股份／H股股份數目(附註1)	

本人／吾等(附註2) _____

地址為 _____

為微泰醫療器械(杭州)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非上市股份／H股(附註3)股的持有人，茲委任大會主席或 _____ (附註4)

地址為 _____

為本人／吾等的代表，並代表本人／吾等出席將於2026年12月2日(星期三)下午四時正假座中國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區倉前街道留澤街108號微泰醫療行政樓3樓商務會議室舉行之本公司臨時股東大會(「**臨時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該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上代表本人／吾等，依照下列指示就臨時股東大會通告所載決議案投票，或倘無作出指示，則由本人／吾等的代表酌情決定投票。

普通決議案		**贊成**(附註5)	**反對**(附註5)	**棄權**(附註5)
1.	審議及批准選舉以下第三屆董事會董事(除獨立非執行董事)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1.1 選舉鄭攀博士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			
	1.2 選舉施永輝博士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			
	1.3 選舉毛碩先生為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			
	1.4 選舉高韻女士為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及			
	1.5 授權董事會釐定第三屆董事會董事(除獨立非執行董事)酬金。			
2.	審議及批准選舉以下第三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2.1 選舉厲力華博士為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2.2 選舉何建昌先生為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2.3 選舉王春鳳女士為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2.4 選舉程華博士為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及			
	2.5 授權董事會釐定第三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酬金。			
3.	審議及批准使用資本公積彌補虧損；及			
特別決議案		**贊成**(附註5)	**反對**(附註5)	**棄權**(附註5)
4.	審議及批准建議修訂《公司章程》及建議取消監事會。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簽署(附註6)：_____

附註：

1. 請填上本代表委任表格所涉及以　閣下名義登記的本公司股份數目。倘填上數目，則本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僅與該等股份有關。倘未有填上數目，則本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與本公司所有以　閣下名義登記的所有股份有關(不論以個人名義或是聯名登記)。

2. 請用**正楷**填上登記在本公司股東名冊上的全名及地址。

3. 請填上以　閣下名義登記的本公司股份數目，並刪去不適用者。

4. 如欲委任本公司大會主席以外的人士為受委代表，請將「大會主席或」的字樣刪去，並在空格內填上　閣下所擬委任的受委代表姓名及其地址。　閣下可委任一位或多位受委代表出席及代其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本代表委任表格的任何更改，均須由簽署人簡簽示可。

5. **注意：**　閣下如欲投票贊成任何決議案，請在「**贊成**」欄內加上「✓」或填上　閣下所持有的股份數目。如欲投票反對任何決議案，則請在「**反對**」欄內加上「✓」或填上　閣下所持有的股份數目。如欲就任何議案放棄投票，請在「**棄權**」欄內加上「✓」或填上　閣下所持有的股份數目。如無任何指示，　閣下的受委代表可自行酌情投票。

6. 閣下須以書面形式委任受委代表，本代表委任表格須由　閣下或　閣下以書面形式正式授權的代理人簽署，或倘委任人為法團，則須加蓋法團印章或由任何高級職員或正式授權的代理人簽署。

7. 倘出席會議的股東或受委代表就有關決議案投棄權票或放棄投票，則當本公司就該決議案計票時，該股東或受委代表所代表的股份將被視為有效投票。

8. 任何投棄權票或放棄投票，其所持股份數的表決結果應計為「**棄權**」。未填、錯填、字跡無法辨認的表決票、未投的表決票均視為投票人放棄表決權利，其所持股份數的表決結果應計為「**棄權**」。本公司在計算該事項表決結果時，棄權票計入有表決權並參與投票的票數。

9. 上述提呈臨時股東大會審議並通過的決議案詳情請見本公司日期為2026年11月12日的通函。

10. 本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經簽署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公證證明的該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須切實盡快送達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就H股持有人而言)或本公司辦事處，地址為中國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區倉前街道留澤街108號(就非上市股份持有人而言)，惟無論如何須不遲於臨時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視情況而定)指定舉行時間前24小時(即不遲於2026年12月1日下午四時正)，方為有效。

11. 倘為本公司任何股份聯名登記持有人，其中任何一名聯名持有人可就該股份親身或由受委代表投票，猶如其為唯一有權投票的持有人，惟倘若超過一名該等聯名持有人親身或由受委代表出席臨時股東大會，則就有關股份在本公司股東名冊排名首位之聯名登記持有人方有權投票。

12. 閣下務請注意，填妥及交回本代表委任表格後，　閣下仍可依願親身出席臨時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視情況而定)並於會上投票，在此情況下，則　閣下代表委任表格將視為撤銷論。

13. 閣下出席臨時股東大會時，須出示　閣下身份證明文件及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憑證。法人股東倘委派其授權代表出席臨時股東大會，則該授權代表須出示其身份證明文件及經董事會或法人股東其他授權人士簽署的有關授權文件的經公證證明副本或本公司許可的其他經公證證明文件。受委代表出席臨時股東大會時，須出示其身份證明文件及由　閣下或　閣下受權人簽署的代表委任表格。